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ST 三木　　公告编号：2026-126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债务逾期暨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常兴茂”），以及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轻工”）近期出现部分债务逾期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部分债务逾期支付达到 15 个交易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债务逾期基本情况

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和福州轻工对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债务逾期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80），涉及以下担保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建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森成鑫(厦门)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森成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近日，公司、厦门森成鑫及三木建发分别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发来的《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贷款催收通知书》，根据三木建发与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三木建发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向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已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到期。现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已逾期并拖欠贷款利息 176,666.06 元，罚息 0 元，本息合计 10,176,666.06 元。请借款人三木建发接到本通知后，立即归还上述贷款本息；望保证人公司、厦门森成鑫积极督促借款人三木建发及时组织资金偿还已到期的借款本息，或由保证人代

为清偿上述债务。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80），涉及以下担保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常兴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森成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近日，公司、厦门森成鑫及福州常兴茂分别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发来的《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贷款催收通知书》，根据福州常兴茂与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福州常兴茂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向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已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到期。现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已逾期并拖欠贷款利息 176,416.96 元，罚息 0 元，本息合计 10,176,416.96 元。请借款人福州常兴茂接到本通知后，立即归还上述贷款本息；望保证人公司、厦门森成鑫积极督促借款人福州常兴茂及时组织资金偿还已到期的借款本息，或由保证人代为清偿上述债务。

3、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6），涉及以下担保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申请 5,500 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由公司及公司控股孙公司海南榕成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近日，公司、福州轻工分别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闽都支行发来的《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贷款催收通知书》，根据福州轻工与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福州轻工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向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申请开立国际信用证 24,962,119.76 元，并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到期。截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福州轻工已欠中国银行福州闽都支行借款本金 13,794,368.39 元，拖欠贷款利息 0 元，本息合计 13,794,368.39 元。请借款人福州轻工接到本通知后，立即归还上述贷款本息；望保证人积极督促借款人福州轻工及时组织资金偿还已到期的借款本息，或由保证人代为清偿上述债务。

截至目前，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福州轻工尚未偿还上述相关借款、利息等，公司及子公司担保的上述相关债务已逾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被担保人于债务到期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未履行还款义务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自 2026 年 9 月 28 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部分债务逾期支付达到

15 个交易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以及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可能会面临支付罚息、违约金等情况，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为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福州轻工的上述信贷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可能导致代为清偿相关债务。上述逾期担保债务的本金及利息合计 3,414.7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30%。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措施，督促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福州轻工尽快完成上述债务的清偿义务，并将对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福州轻工上述借款支付事宜及时跟踪，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7,350 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338,214 万元；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85,742.57 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 431,306.5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74.86%。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逾期担保金额（本金及利息）为 95,781.8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93.88%，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